

# 荃威花園業主立案法團

## The Incorporated Owners of Allway Gardens

地址：新界荃灣荃景圍191號荃威花園

電話：2413 2578 傳真：2412 2820

Address : 191 Tsuen King Circuit, Tsuen Wan, New Territories Tel : 2413 2578 Fax: 2412 2820

致荃威花園各業主：

### 荃威花園周年業主大會通知書

現根據香港法例第344章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附表3，召開荃威花園周年業主大會。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議程詳列如下：

日期： 2018年3月25日(星期日)  
時間： 下午3時正  
地點： 荃威花園第三期近M座平台

### 議程

- (一) 2017年第九屆管理委員會工作報告
- (二) 省覽2015及2016年度核數師報告
- (三) 議決委聘2017、2018及2019年度核數師
- (四) 議決2018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屋苑炮樓升降機例行保養時間
- (五) 議決委聘2018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屋苑升降機保養服務合約之服務承辦商
- (六) 議決第十屆管理委員會的委員人數
- (七) 議決委任第十屆管理委員會委員
- (八) 議決是否設立第十屆管理委員會副主席
- (九) 議決委任第十屆管理委員會主席
- (十) 議決委任第十屆管理委員會副主席 (如決議通過設立此職位)
- (十一) 議決委任第十屆管理委員會秘書
- (十二) 議決委任第十屆管理委員會司庫

大會當日下午2時開始登記，敬請帶備閣下的身份證明文件，以便核對資料。如業主大會舉行當日天文台懸掛8號或以上暴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業主大會將會延期舉行，有關日期另函通知各業主。根據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(香港法例第344章)規定，會議法定人數須為屋苑總業主人數的10%，大會方能開始，敬請各業主踴躍出席是次會議。

就會議而言，獲業主經由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委任代表他出席法團會議和投票的代表須視為出席會議的該業主。如閣下未能親自出席或如業主是法人團體，請填妥隨函附上的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，並於會議舉行最少48小時前(即2018年3月23日(星期五)下午3時前)交回設於各座地下大堂、保安控制室或車場保安室的收集箱內，以授權代表出席。逾時遞交之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，將一概不受理。



荃威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 
第九屆管理委員會  
主席 張照興

2018年3月9日

隨函附上： 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

副本致： 荃灣民政事務處、富城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及屋苑常年法律顧問